

重组情况表

公司简称		公司代码	
重组涉及金额（万元）	61,200	交易是否构成《重组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否
是否涉及发行股份	是	是否构成《重组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重组	否
是否涉及配套融资	是	是否需向证监会申请核准	是
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是	上市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是否未受到过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是否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否未违反《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是
材料报送人姓名	郑文	材料报送人联系电话	13581768956
独立财务顾问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主办人	姚帅君、张敖
评估或估值机构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评估或估值项目负责人（签字人）	余衍飞、李爱俭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项目负责人（签字人）	何晓明、噶公明、苏晓峰
报送日期	2016年4月1日	报送前是否办理证券停牌	是
方案要点			
上市公司概况	<p>上市公司目前是中国领先的移动电话综合服务商，并在朝着中国卓越的移动互联网综合服务商迈进。上市公司是苹果、三星、HTC、诺基亚、摩托罗拉、索尼、黑莓及联想、华为、中兴、酷派、天语、海信等国际、国内厂商在中国重要的战略合作伙伴，亦是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的移动电话综合服务商。把握移动互联网的发展趋势，近年来上市公司开始向移动互联网延伸，布局了手机浏览器（欧朋）、无线阅读平台（塔读）等互联网业务。</p>		
方案简述	<p>本次交易分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募集配套资金两个部分，具体方案如下：</p> <p>1、天音控股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天音通信有限公司 30%股权。本次注入的标的资产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评估，并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天音通信有限公司 30%股权的评估值 61,232.53 万元，评估增值率约为 7.03%，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天音通信有限公司 30%股权交易价格为 61,200.00 万元。</p> <p>2、天音控股拟采取锁价方式向石河子市同威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余市新盛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61,200.00 万元。</p>		
实施方案效果	<p>天音通信作为上市公司天音控股的核心控股子公司，为上市公司贡献了绝大部分营业收入。本次交易后，天音通信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实施方案效果如下：</p> <p>1、上市公司通过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增强其在手机分销领域收入占比。</p> <p>2、上市公司增强对子公司天音通信的控制能力，进一步提高子公司管理层与上市公司利益的一致性。</p>		
发行新股方案	<p>发行新股的具体方案如下：</p> <p>（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p> <p>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 元。</p> <p>（二）发行对象和发行方式</p>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深圳市天富锦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石河子市同威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新余市新盛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股份发行方式：非公开发行。

（三）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发行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基于本次交易的整体结构，公司通过与交易对方之间的协商，兼顾各方利益，确定本次发行价格采用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并以不低于该市场参考价 90%作为发行价格的基础。本次发行股票价格为 9.71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为 9.71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最终发行价格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四）发行股份的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包含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 63,027,806 股。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拟向石河子市同威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新余市新盛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股票 63,027,806 股，配套募集资金总额 61,200 元。两部分合计发行股份数量为 126,055,612 股。

（五）配套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为 61,200 元，在扣除本次重组费用后拟用于标的公司天音通信有限公司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及华为体验店全国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贷款等用途。

（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渡期间损益的归属

天音通信于过渡期内所产生的盈利，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天音通信增加的净资产由上市公司享有；天音通信于过渡期内所产生的亏损，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天音通信减少的净资产由天音通信的售股股东分别按照本次交易前其各自所持有天音通信的股权比例向上市公司以现金方式补足。

（七）上市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后的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此页无正文，为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组情况表》之签章页）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